



日本書紀

十三  
十四

允恭  
安  
康  
紀  
雄略  
紀



伊 5  
2.450  
7





特  
2450

日本書紀卷第十三

雄朝津間稚子宿祢天皇 允恭天皇

穴穗天皇 安康天皇

雄朝津間稚子宿祢天皇

也。天皇自岐嶽。至於絳角。仁惠儉下。及壯。薦病。  
容止不便。六年春正月。瑞齒別天皇崩。爰群。  
也。天皇自岐嶽。至於絳角。仁惠儉下。及壯。薦病。  
容止不便。六年春正月。瑞齒別天皇崩。爰群。



日本書紀第十三

一



長於草香  
皇子

議之曰。方今大鷦鷯天皇之子。雄朝津間稚子  
宿祢皇子。與大草香皇子。然雄朝津間稚子宿  
祢皇子。長之仁孝。即選吉日。跪上天皇之璽。雄  
朝津間稚子宿祢皇子。謝曰。我不天。父離薦疾。  
不能步行。且我既欲除病。獨非奏言。而密破身。  
治病。猶勿差。由是。先皇責之曰。汝患病。縱破身。  
不孝。孰甚於茲矣。其長生之。遂不得繼業。亦我  
兄。二天皇。愚我而輕之。群卿共所知。夫天下。皆

空位

大器也。帝位者。鴻業也。且民之父母。斯則聖賢  
之職。豈下愚之任乎。更選賢王。宜立矣。寡人弗  
敢當。羣臣再拜言。夫帝位。不可以久曠。天命不  
可以謙距。今大王留時。逆衆不正号位。臣等恐  
百姓望絕也。願大王。雖勞。猶即天皇位。雄朝津  
間稚子宿祢皇子曰。奉宗廟社稷。重事也。寡人  
薦疾。不足以稱。猶辭而不聽。於是羣臣皆固請。  
曰。臣伏計之。大王奉皇祖宗廟。最宜稱。雖天下

日本紀十三



合 通鑑新羅宣聖王十一年高句麗氏清質于新羅王遣卜好  
考 為質卜好未斯飲之兒也王既質未斯飲於後憾焉猶未款  
復以卜好質於高句麗

元年壬子  
秦三取水

萬民皆以為宜。願大王聽之。  
元年冬十有二月。妃忍坂大中姬命苦羣臣之  
憂吟而親執洗手水。進于皇子前。仍啓之曰。大  
王辭而不即位。位空之。既經年月。群臣百寮。愁  
之不知所為。願大王從群望。強即帝位。然皇子  
不欲聽。而背居不言。於是大中姬命惶之。不知  
退而待之。經四五刻。當于此時。季冬之節。風亦  
烈寒。大中姬所捧鏡水溢。而腕凝。不堪寒。以將

死。皇子顧之。驚則扶起。謂之曰。嗣位重事。不得  
輒就。是以於今不從。然今羣臣之請。事理灼然。  
何遂謝耶。爰大中姬命仰歡。則謂群卿曰。皇子  
將聽羣臣之請。今當上天皇璽符。於是羣臣大  
喜。即日捧天皇之璽符。再拜上焉。皇子曰。群卿  
共為天下請寡人。寡人何敢遂辭。乃即帝位。是  
年也。太歲壬子。

二年春二月丙申朔己酉。立忍坂大中姬為皇

壬子癸丑



右。是日爲皇后。定刑部。皇后生木梨輕皇子。名  
形大娘皇女。境黑彥皇子。穴穗天皇。輕大娘皇  
女。八鈞白彥皇子。大泊瀨稚武天皇。但馬橘大  
娘皇女。酒見皇女。初皇后隨母在家。獨遊苑中。  
時。鬪雞國造從傍徑行之。乘馬而莅籬。謂皇后  
嘲之曰。能作園乎。汝者也。此云那且曰。歷乞  
戶母。其蘭一莖焉。此云異提皇后則採一  
根蘭。與於乘馬者。因以問曰。何用求蘭耶。乘馬

者對曰。行山撥鱧也。鱧此云摩時皇后結之意  
裏乘馬者辭无禮。即謂曰。首也。余不忌矣。是後  
皇后登祚之年。覓乘馬乞蘭者而數。昔日之罪  
以欲殺爰乞蘭者。顛捨地叩頭曰。臣之罪實當  
萬死。然當其日。不知貴者。於是皇后赦死刑。貶  
其姓謂稻置。高句麗二年  
長壽王

三年春正月辛酉朔遣使求良醫於新羅。秋八  
月醫至自新羅。則令治天皇病。未經幾時。病已



右。是日為皇后。定刑部。皇后生木梨輕皇子。名  
形大娘皇女。境黑彥皇子。穴穗天皇。輕大娘皇  
女。八鈞白彥皇子。大泊瀨稚武天皇。但馬橘大  
娘皇女。酒見皇女。初皇后隨母在家。獨遊苑中。  
時。鬪雞國造從傍徑行之。乘馬而莅籬。謂皇后  
嘲之曰。能作園乎。汝者也。此云那且曰。歷乞  
戶母。其蘭一莖焉。此云異提皇后則採一  
根蘭。與於乘馬者。因以問曰。何用求蘭耶。乘馬

者對曰。行山撥鱧也。鱧此云摩時。皇后結之意  
裏乘馬者辭无禮。即謂曰。首也。余不忌矣。是後  
皇后登祚之年。覓乘馬乞蘭者。而數昔日之罪。  
以欲殺。爰乞蘭者。顛捨地叩頭曰。臣之罪實當  
萬死。然當其日。不知言者。於是皇后赦死刑。貶  
其姓謂稻置。

三年春正月辛酉朔遣使求良醫於新羅。秋八  
月醫至自新羅。則令治天皇病。未經幾時。病已



定姓  
四軍  
乙卯

差也。天皇歡之。厚賞醫。以歸于國。

四年。秋九月辛巳朔己丑。詔曰。上古之治。人民

新羅本紀。聖聖尼師。今立。十五年八月。與倭人  
戰於風島克之。

上下相

爭。百姓不安。或言。夕日。女。其不至

於治者。蓋由是也。朕雖不賢。豈非正其錯乎。羣

臣議定。奏之。群臣皆言。陛下舉失。正枉而定。氏

姓者。臣等冒死。奏可。戊申。詔曰。羣卿百寮。及諸

國造等。皆各言。或帝皇之裔。或異之天降。然三

有盟

才顯分以來。多歷萬歲。是以一氏蕃息。更為萬

姓。難知其實。故諸氏姓人等。沐浴齋戒。各為盟

神探湯。則於味檀仁之辭。禍戶碑坐探湯。瓮而

引諸人。令赴。曰。得實則全。偽者必宮。盟神探湯

合。北史。隋書。卷五。每訊。冤獄。不承。引者。以木。斷。斷。或張。張。弓。以。弦。其。其。或。或。小  
石。五。河。湯。中。令。所。競。者。探。之。云。聖。曲。者。即。子。獨。或。玉。地。地。中。令。云。云。曲。者。  
即。誓。手。

皆傷。是以故詐者。愕然之。豫退無進。自是之後。氏姓自定。更無詐人。

神事有  
木綿



四年乙卯

差也。天皇歡之。厚賞醫。以歸于國。

四年秋九月辛巳朔己丑。詔曰。上古之治。人民

得所。姓名勿錯。今朕踐祚於茲。四年矣。上下相

爭。百姓不安。或誤失已姓。或故認高氏。其不至

於治者。蓋由是也。朕雖不賢。豈非正其錯乎。羣

臣議定奏之。群臣皆言。陛下舉失正枉。而定氏

姓者。臣等冒死奏可。戊申。詔曰。羣卿百寮。及諸

國造等。皆各言。或帝皇之裔。或異之天降。然三

有盟

才顯分以來。多歷萬歲。是以一氏蕃息。更為萬

姓。難知其實。故諸氏姓人等。沐浴齋戒。各為盟

神探湯。則於味檀仁之辭。禍戶碑坐探湯。瓮而

引諸人。令赴曰。得實則全。偽者必宮。盟神探湯

陀智。或。淫。納。釜。煮。沸。攘。手。探。於是諸人各著木

綿手。緜而赴釜探湯。則得實者自全。不得實者

皆傷。是以故詐者愕然之。豫退無進。自是之後

氏姓自定。更無詐人。

日本紀十三

五



五年秋七月丙子朔巳丑地震先是命葛城襲津彦之孫玉田宿祢主瑞齒別天皇之殯則當地震夕遣尾張連吾襲察殯宮之消息時諸人悉聚無闕唯玉田宿祢無之也吾襲奏言殯宮大夫玉田宿祢非見殯所則亦遣吾襲於葛城令視玉田宿祢是日玉田宿祢方集男女而酒宴焉吾襲舉狀具告玉田宿祢宿祢則畏有事以馬一匹授吾襲為禮幣乃密遮吾襲而殺于

御宿祢於葛城下御宇天皇

域

道路因以逃隱武内宿祢之墓城天皇聞之喚玉田宿祢宿祢疑之甲服襖中而參赴甲端自衣中出之天皇分明欲知其狀乃令小墾田采女賜酒于玉田宿祢爰采女分明瞻衣中有鎧而具奏于天皇天皇設兵將殺玉田宿祢乃密逃出而匿家天皇更發卒圍玉田家而捕之乃誅冬十有一月甲戌朔甲申葬瑞齒別天皇于

耳原陵

耳原陵即大山陵此為中野村今稱耳原陵

新羅王



七年戊午  
記衣通姬

傳者奉  
下  
字

照查  
豐支王  
七年  
高平夏遣使傳送白綿

于新室。天皇親之撫  
不言禮事。當時風俗於  
生長日奉娘子也。時天

皇謂皇后曰。何失常禮也。皇后惶之。復起儻儻  
竟言奉娘子。天皇即問皇后曰。所奉娘子者誰  
也。欲知姓字。皇后不獲已而奏言。妾弟名弟姬  
焉。弟姬容姿純妙無比。其艷色徹衣而晃之。是  
以時人号曰衣通郎姬也。天皇之志存于衣通

郎姬。故強皇后而進。皇后知之。不輒言禮事。爰  
天皇歡喜。則明日遣使者喚弟姬。時弟姬隨母  
以在於近江坂田。弟姬畏皇后之情而不參向。  
又重七喚。猶固辭以不至。於是天皇不悅。而復  
勅一舍人中臣。為賊津使主。曰。皇后所進之娘  
子弟姬。喚而不來。汝自往之。召將弟姬以來。必  
敦賞矣。爰為賊津使主。奉命退之。精褻祠中。到  
坂田。伏于弟姬庭中。言天皇命以召之。弟姬對

日本紀十三

七



曰。豈非懼天皇之命。唯不欲傷皇右之志耳。妾  
雖身亡。不參赴。時烏賊津使主對言。臣既被天  
皇命。必召率來矣。若不將來。必罪之。故返被極  
刑。寧伏庭而死耳。仍經七日。伏於庭中。與飲食  
而不食。密食懷中之糝。於是弟姬以爲妾因皇  
右之嫉。既拒天皇命。且亡君之忠臣。是亦妾罪  
則從。烏賊津使主而來之。到倭春日。食于櫟井  
上。弟姬親賜酒于使主。慰其意。使主即日。至京。

照盡

新羅本紀三納祿蘇立子立二年春正月王弟卜好自高句麗與堤上奈奈麻  
還未秋王弟未斯欣自倭國逃還

西國

在神和五年

通盤新羅納祿王二年春新羅遣欽良列于柁堤上如高句麗堤上與  
王弟卜好自高句麗來初王即位思見未斯欣卜好求得辭士住說之間  
堤上而謀可以陷年召問曰吾二弟久留倭國何所不生還堤上曰  
臣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論難易而後行謀之不忠國死生而後動  
謂之無常臣雖無狀法行遂聘高句麗告王曰臣聞文障之也誠  
信而已若交質子則不及五期誠未世也今寡君之憂身  
卜好在此殆招十年寡君卜好歸也 在倭國之永懷不已若至意紅  
歸之則若九牛落一毛無所損也而寡君之憂大王之量也哉高句  
麗王然許之堤上同歸堤上與女王五世孫也  
秋新羅柁堤上如倭死之王弟未斯欣自倭來初卜好既還王  
堤上曰我念二弟如在右臂何今只得一臂乃何堤上曰臣雖弩才既身  
許國有向敢辭然高句麗大國王亦賢臣得此言惜之若於倭當以  
謀給不可口舌論臣若得眾而逃者及臣既行請囚臣家高乃以死  
自誓不見妻子抵粟浦已解纜且妻追至大哭堤上曰我已將命  
自分必死遂入倭國若叛者倭主疑之先是而論及入倭國始  
言新羅與高句麗之倭主以高句麗言為實及聞新羅王囚  
新羅并其羅卒之倭主以高句麗言為實及聞新羅王囚



曰。豈非懼天皇之命。唯不欲傷皇后之志耳。妾

未斯欣望上家屬謂望上之實報者放是出師於新羅羅仍不  
場上未斯欣為卿道行至海島諸島密羅羅羅場上未斯欣妻  
學子以還望上知之未斯欣曰皇舟若遊玩也傳人不疑望上  
勸未斯欣潛還未斯欣曰豈忍思捨君而獨行望上曰若能救公之  
命而慰上之情則足矣安敢多生去斯欣泣辭而還望上獨寢  
舟中晏起以誤未斯欣遠行使人問知未斯欣之亡縛望上追之  
會煙霧霧晦冥不及傳主怒因場上鞠曰汝何竊匿未斯欣即  
場上曰臣且之難也臣欲為君幸心耳能幸怒曰今汝已為我臣而  
稱難存之臣則以真且刑若稱傳主之臣子寧矣難存之量楚不以  
寧為難存之大他不為傳主之臣子寧矣難存之量楚不以  
傳主之臣子寧矣難存之量楚不以  
臣曰難存之臣又使立於熱鐵上向何處之臣曰難存之臣也傳主  
知不可難存之臣乃燒殺本島中王甲之哀悔贈場上大向復  
厚賜且家使未斯欣取其弟二女未斯欣曰王命六部却  
迎及見握手孔泣而兩極婦作憂息曲舞後望上妻幸  
之女王上鴉述山領王傳主痛哭而死仍為鴉述山母今有詞

七年

留弟姬於倭直吾子籠之家。復命天皇。天皇大  
歡之。美烏賊津使去。而敦寵焉。然皇后之色不  
平。是以勿近宮中。則別構殿屋於藤原而居也。  
適產大泊瀨天皇之夕。天皇始幸藤原宮。皇后  
聞之。恨曰。妾初自結髮陪於後宮。既經多年。甚  
哉。天皇也。今妾產之。死生相半。何故。當今夕。必  
幸藤原。乃自出之。燒產殿而將死。天皇聞之。大  
驚曰。朕過也。因慰喻皇后之意焉。



八年己未

八年春二月幸于藤原密察衣通姬之消息是

夕衣通即姬戀天皇而獨居其不知天皇之臨

而歌曰和餓勢故餓勾倍枳豫臂奈利佐瑳餓

泥能區茂能於虛奈比虛豫比辞流辞毛天皇

聆是歌則有感情而歌之曰佐瑳羅餓多邇之

枳能臂毛弘等枳舍氣帝阿麻哆絆泥受迹多

儻比等用能未明且天皇見井傍櫻華而歌之

曰波那具波辞佐區羅能梅涅許等梅涅麼波

記哥  
記移茅序

万葉目別  
若云仙散  
良之持子  
左載札云  
三月指  
月歌  
車考用  
即并  
藤原  
并我  
大少  
門始

九年庚申  
皇后深張

九年春二月幸茅渟宮秋八月幸茅渟冬十月

舊于日根野

室於河内茅渟而衣通即姬令居因此以屢遊

欲遠居若皇后嫉意少息歟天皇則更興造宮

因妾以恒恨陛下亦為妾苦是以鼻離王居而

夜相續欲視陛下之威儀然皇后則妾之姊也

大恨也於是衣通即姬奏言妾常近王宮而晝

柳區波梅涅猶和我梅豆留古羅皇右聞之且

日本紀十三

日本紀十三



辛茅渚

百濟

久爾辛立

十年辛酉  
皇后諫

十年春正月辛茅渚於是皇后奏言ヤリコケクニエハカリモ如高毛

直  
宋書

晉安帝時有倭王寶遣使朝貢高祖永初二年詔曰

昭

倭國萬里修貢遠誠宜甄可賜降授

受名

晉安帝元年

正史仁德

辛酉

十年壬戌

記哥

即姬歌之曰。葦虛辭陪邇。枳彌母阿閑。柳毛異  
舍儼。葦利宇彌能波摩毛能。余留等枳葦弘。  
時天皇謂衣通即姬曰。是歌不可聆他人。皇后

定藤原部

十五年乙丑

聞必大恨。故時人号濱藻。謂奈能利曾毛也。先  
是衣通即姬居于藤原宮。時天皇詔大伴室屋  
連曰。朕頂得美麗孃子。是皇后母弟也。朕心異  
愛之。冀其名欲傳于後。葉奈何。室屋連依勅而  
奏可。則科諸國造等為衣通即姬。定藤原部。  
十四年秋九月癸丑朔甲子。天皇獵于炎路嶋。

合 梁書 晉安帝時有倭王寶立弟彌彌死  
考 立子濟死立子興死立弟武

方物瀆死弟珍立  
維任用秦韓素韓  
水除正詔除安東  
然



十年春正月辛酉。幸茅渟。於是皇后奏言。妾如富毛。

并嫉弟姬。然恐陛下。屢幸於茅渟。是百姓之苦。

仰願。宜除車駕之數也。是後希有之幸焉。

十一年春三月癸卯朔丙午。幸於茅渟宮。衣通

即姬歌之曰。葦虛辭陪邇。枳彌母阿閑。柳毛異

舍儼。葦利宇彌能波摩毛能。余留等枳葦弘。

時天皇謂衣通即姬曰。是歌不可聆他人。皇后

壬午壬戌  
記哥

定藤原部

十五年乙丑

聞必大恨。故時人号濱藻。謂奈能利曾毛也。先

是衣通即姬居于藤原宮。時天皇詔大伴室屋

連曰。朕頂得美麗孃子。是皇后母弟也。朕心異

愛之。冀其名欲傳于後葉。奈何。室屋連依勅而

奏可。則科諸國造等為衣通即姬。定藤原部。

十四年秋九月癸丑朔甲子。天皇獵于炎路嶋。

遣使貢獻。自稱持節都督倭百濟新羅任那秦韓蒙韓

一國諸軍事。安東大將軍。倭王表。永除正詔。除安東大將軍。

然

宋書  
珍瑞之  
謂方正  
皇極經世

正史元共  
珍文  
永除正詔  
永除正詔  
永除正詔



皇太后

御紀

壬午壬戌

記哥

十年春正月辛酉。幸茅渟。於是皇后奏言。妾如毫毛  
 非嫉弟姬。然恐陛下屢幸於茅渟。是百姓之苦。  
 仰願宜除車駕之數也。是後希有之幸焉。  
 十一年春三月癸卯朔丙午。幸於茅渟宮。衣通  
 即姬歌之曰。葦虛辭陪邇。枳彌母阿閑。柳毛異  
 舍儼。葦利宇彌能波摩毛能。余留等枳葦弘。  
 時天皇謂衣通即姬曰。是歌不可聆他人。皇后

定藤原

壬午乙丑

壬午乙丑

出

聞必大恨。故時人号濱藻。謂奈能利曾毛也。先  
 是衣通即姬居于藤原宮。時天皇詔大伴室屋  
 連曰。朕頃得美麗孀子。是皇后母弟也。朕心異  
 愛之。冀其名欲傳于後葉。奈何。室屋連依勅而  
 奏可。則科諸國造等為衣通即姬。定藤原部。  
 十四年秋九月癸丑朔甲子。天皇獵于炎路嶋。  
 時麋鹿依猪。莫莫紛紛盈于山谷。火起。起。蠅散。然  
 終日。以不獲一獸。於是猶止。以更卜矣。鳴神。崇

崇



事記勇狭磯

之日。不得獸者。是我之心也。赤石海底有真珠。其珠祠於我。則悉當得獸。爰更集處處之白水。即即ハ以令探赤石海底。海深不能至底。唯有一海人。曰男狭磯。是阿波國長邑之海人也。勝於諸海人。是腰繫繩入海底。差頃之出。曰於海底有大鯨。其處光也。諸人皆曰。嶋神所請之珠。殆有是鯨腹乎。亦入探之。爰男狭磯抱大鯨而泛出之。乃息絕以死浪上。既而下繩測海底六十尋。

好探深

則割鯨實真珠有腹中其大如桃子乃祠嶋神  
三國史記二十五 百濟本記  
照 武有王二年春二月倭王使  
查新編本紀三 訥祿祿立二十五年 宣旨 倭兵未侵東邊 團明語城 照 無功而退 二十年

為太子容姿佳麗見者自感同母妹輕大娘皇女亦艷妙也太子恒念合大娘皇女畏有罪而默之然感情既盛殆將至死爰以為徒非死者雖有罪何得忍乎遂竊通乃悵懷少息因以歌

二十三年 甲戌 立太子 歌張本 取同母妹 有罪

日本紀十三



事記勇狭磯

之日不得獸者是我之心也。赤石海底有真珠。其珠祠於我。則悉當得獸。爰更集處處之白水。即即ハ以令探赤石海底。海深不能至底。唯有一海人。曰男狭磯。是阿波國長邑之海人也。勝於諸海人。是腰繫繩入海底。差頃之出。曰於海底有大鯨。其處光也。諸人皆曰。嶋神所請之珠。殆有是鯨腹乎。亦入探之。爰男狭磯抱大鯨而泛出之。乃息絕以死浪上。既而下繩測海底六十尋。

好探深

則割鯨實真珠有腹中。其大如桃子。乃祠嶋神。三國史記二十五。百濟本記。乙卯有王二年春。百濟王使至從者五十人。十七年。百濟。久爾立。百濟。久爾立。百濟。久爾立。

照香

二十三年春三月甲午朔庚子立木梨輕皇子。為太子。容姿佳麗。見者自感。同母妹輕大娘皇女亦艷妙也。太子恒念合大娘皇女。畏有罪而默之。然感情既盛。殆將至死。爰以為徒非死者。雖有罪何得忍乎。遂竊通。乃悒懷少息。因以歌。

取同母妹有罪  
歌張本  
立太子  
甲戌

日本紀三



事記勇狭磯

之日不得獸者是我之心也。赤石海底有真珠。其珠祠於我。則悉當得獸。爰更集處處之白水。即即以令探赤石海底。海深不能至底。唯有一海人。曰男狭磯。是阿波國長邑之海人也。勝於諸海人。是腰繫繩入海底。差頃之出。曰於海底有大鯨。其處光也。諸人皆曰。鳴神所請之珠。殆有是鯨腹乎。亦入探之。爰男狭磯抱大鯨而泛出之。乃息絕以死。浪上既而下繩測海底六十尋。

好探深

則割鯨實真珠有腹中。其大如桃子。乃祠鳴神而獵之。多獲獸也。唯悲男狭磯入海死之。則作墓厚葬。其墓猶今存之。

百濟 久爾立 昆有立

二十三年春三月甲午朔庚子立木梨輕皇子為太子。容姿佳麗。見者自感。同母妹輕大娘皇女亦艷妙也。太子恒念合大娘皇女。畏有罪而默之。然感情既盛。殆將至死。爰以為徒非死者。雖有罪何得忍乎。遂竊通。乃悒懷少息。因以歌

甲戌 立太子 歌張本 取同母妹 有罪

手記...

日本紀十三



事記勇狭磯

之日。不得獸者。是我之心也。赤石海底有真珠。其珠祠於我。則悉當得獸。爰更集處處之白水。即即ハ以令探赤石海底。海深不能至底。唯有一海人。曰男狭磯。是阿波國長邑之海人也。勝於諸海人。是腰繫繩入海底。差頃之出。曰於海底有大鯨。其處光也。諸人皆曰。嶋神所請之珠。殆有是鯨腹乎。亦入探之。爰男狭磯抱大鯨而泛出之。乃息絕以死浪上。既而下繩測海底六十尋。

好探深

則割鯨實真珠有腹中其大如桃子乃祠嶋神而獵之多獲獸也。准悲男狭磯入海死之則作墓厚葬其

二十三年春三月甲午朔庚子立木梨輕皇子

為太子容姿佳麗見者自感同母妹輕大娘皇女亦艷妙也太子恒念合大娘皇女畏有罪而默之然感情既盛殆將至死爰以為徒非死者雖有罪何得忍乎遂竊通乃悒懷少息因以歌

甲戌  
立太子  
歌張本  
取同母妹  
有罪

手記  
手記  
手記

日本紀三



七掌乙亥  
記歌

之曰阿資臂紀能。柳摩娜烏免約利。柳摩娜箇  
彌斯哆媚烏和之勢。志哆那企貳和餓儼勾免  
摩箇哆儼企貳和餓儼勾免摩。去樽去曾。柳主  
區津娜布例。

合 隋書北史並云 婚嫁不取同性異  
考 和悅者即有婚

內亂蓋親親相斫乎時

有人曰木梨輕太子。新同母妹輕大娘皇女。因  
以推問焉。辭既實也。太子是為儲君。不得罪則

照畫

宋書 太祖元嘉三年  
以為安東將軍倭王  
二十八年倭國王濟遣使奉獻復

百濟津之混名恭靖

正史名恭三十二年

新羅本紀三訥祇蘇立子立二十二年倭人侵南邊掉取生口而去夏  
六月又侵東邊  
二十八年倭王  
左右曰兵東  
永獨山  
山賊團  
乃退歸  
三十二年

記新羅

宋書元嘉三年  
二十八年加使持節  
奉韓慕韓六  
濟死世子  
正史名恭四十年

興



之曰。阿資臂紀能。柳摩娜烏免約利。柳摩娜箇  
 彌。斯哆媚烏和之勢。志哆那企貳。和餓儼勾免  
 摩。箇哆儼企貳。和餓儼勾免摩。去樽去曾。柳主  
 區津娜布例。  
 三十四年。夏六月。御膳羹汁。凝以作冰。天皇異  
 之。卜其所由。卜者曰。有內亂。蓋親親相斫乎。時  
 有人曰。木梨輕太子。新同母妹輕大娘皇女。因  
 以推問焉。辭既實也。太子是為儲君。不得罪則

新羅本紀三訥祇蘇立子立二十二年。倭人侵南邊。擄取生口而去。夏  
 六月。又侵東邊。  
 二十八年。夏四月。倭軍圍金城。十日。糧盡。乃歸。王欲出兵。進之  
 左右曰。兵少。不可。王曰。兵少。吾自往。王與其舍之。不聽。率數千餘騎。追及  
 於獨山。東。我為賊所敗。士死者。盈半。王甚苦。莫肯馬。上  
 山。賊圍。王。新。重。勿。急。不。新。如。人。賊。帶。有。陰。助。收。兵。門  
 乃。退。歸。  
 三十三年。

宋文帝元嘉二十三年。齊死世。王。遣使貢獻。  
 正史。元嘉二十九年。丙戌。  
 齊。通。未。三。百。七。四。傳。  
 使。為。都。督。  
 軍。將。軍。如。故。  
 三。百。七。四。傳。

宋書元嘉三年。二十八年。加使持節。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  
 秦。韓。慕。韓。六。五。該。軍。事。安。東。如。軍。如。故。拜。除。所。上。二。十。三。人。軍。部。  
 而。死。也。子。興。遣。使。貢。獻。世。祖。不。為。中。書。  
 正史。元嘉。四十年。事。記。  
 記。新。羅。記。新。羅。



之曰阿資臂紀能。柳摩娜烏免約利。柳摩娜箇  
 弥斯哆媚烏和之勢。志哆那企貳和餓儼勾免  
 摩箇哆儼企貳和餓儼勾免摩去。樽去曾。柳主  
 區津娜布例。  
 三十四年夏六月御膳羹汁凝以作冰。天皇異  
 之卜其所由卜者曰有内亂。蓋親親相斫乎。時  
 有人曰木梨輕太子。新同母妹輕大娘皇女。因  
 以推問焉。辭既實也。太子是為儲君。不得罪則

新羅本紀三訥祇蘇立子立二十二年倭人侵南邊掉取生口而去夏  
 六月又侵東邊  
 二十八年夏四月倭軍圍金城十日糧盡乃歸王欲出兵追之  
 左右曰兵少不可追王其舍之不聽率數千餘騎追及  
 赤獨山東邊我為賊所敗士死者盈半王甚苦黃奔馬  
 山賊圍王新重勿急營不新也賊常有陰助收兵  
 乃退歸  
 二十九年

宋書元嘉三年  
 二十八年加使持節都督倭新羅任那加羅  
 秦韓慕韓六國將軍安東將軍如故拜除所上二十三人軍  
 前死世子明遣使貢獻世祖不為  
 正史元嘉三十四年  
 正史元嘉四十年

記新羅  
 四十二年

南史

正史元嘉三十四年

興



之曰。阿資臂紀能。柳摩娜烏免約利。柳摩娜箇  
彌斯哆媚烏和之勢。志哆那企貳和餓儼勾免  
摩箇哆儼企貳和餓儼勾免摩去樽去曾。柳主  
區津娜布例。  
三十四年夏六月。御膳羹汁凝以作冰。天皇異  
之。卜其所由。卜者曰。有內亂。蓋親親相斫乎。時  
有人曰。木梨輕太子。新同母妹輕大娘皇女。因  
以推問焉。辭既實也。太子是為儲君。不得罪則

流輕大娘皇女於伊豫。是時太子歌之曰。於褒  
企彌烏。志摩珥波夫利。布儼阿摩利。異餓幣利  
去牟鋤和餓哆哆。由瑤去等烏許魯。哆多泚  
芋異絆梅和餓免摩烏由梅。又歌之曰。阿摩儼  
霧箇留惋芋賣。異哆儼介麼臂等資利奴陪泚。  
幡舍能夜摩能波刀能資哆儼企邇奈勾。  
四十二年春正月乙亥朔戊子。天皇崩。時年若  
干。於是新羅王聞天皇既崩。驚愁之。貢上調船

滅之故

Handwritten notes in the left margin, including dates and names in red ink.

Handwritten notes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志摩之友' in red ink.



八十艘及種種樂人八十是泊對馬而大哭到

後漢書東夷傳  
其死停喪十餘日家人哭泣不進  
酒食而等類  
嘉勳葬為學

津則皆素服之悉捧御  
波至于京或哭泣或歌

儻遂參會於殯宮也冬十一月新羅吊使等喪

禮既闕而還之爰新羅人恒愛京城傍耳成山

畝傍山則到琴引坂顧之曰宇泥咩巴椰

巴椰是未習風俗之言語故訛畝傍山謂宇泥

咩訛耳成山謂涿涿耳時倭飼部從新羅人聞

是辭而疑之以為新羅人通采女耳乃返之啓  
于大泊瀨皇子皇子則悉禁固新羅使者而推  
問時新羅使者啓之曰無犯采女唯愛京傍之  
兩山而言耳則知虛言皆原於是新羅人大恨  
更裁貢上之物色及船數冬十月庚午朔己卯  
葬天皇於河內長野原陵

志紀新古今田村



八十艘。及種種樂人八十。是泊對馬而大哭。到  
 筑紫亦大哭。泊于難波津。則皆素服之。悉捧御  
 調。且張種種樂器。自難波至于京。或哭泣。或歌  
 舞。遂參會於殯宮也。冬十一月。新羅吊使等喪  
 禮既闋而還之。爰新羅人恒愛京城傍耳成山  
 畝傍山。則到琴引坂。顧之曰。宇泥咩巴椰。弥弥  
 巴椰。是未習風俗之言語。故訛畝傍山。謂宇泥  
 咩訛耳成山。謂涿涿耳。時倭飼部從新羅人聞

是辭而疑之。以為新羅人通采女耳。乃返之啓  
 于大泊瀨皇子。皇子則悉禁固新羅使者。而推  
 問。時新羅使者啓之曰。無犯采女。唯愛京傍之  
 兩山而言耳。則知虛言。皆原於是。新羅人大恨  
 更裁貢上之物。色及船數。冬十月庚午朔己卯  
 葬天皇於河內長野原陵。

志紀新古今河內



穴穗天皇 安康天皇

有一說

記輕太子

穴穗<sup>アノホ</sup>天皇。雄朝津間稚子宿祢<sup>ニホ</sup>天皇第二子也。  
山邊一云<sup>一云</sup>第<sup>第</sup>母<sup>母</sup>曰<sup>曰</sup>忍坂<sup>ニノサカ</sup>大中<sup>ナカノナ</sup>姬<sup>ヒメ</sup>命<sup>ノミコト</sup>稚<sup>ニホ</sup>濇<sup>セキ</sup>毛<sup>モウ</sup>二<sup>ニ</sup>岐<sup>キ</sup>皇子<sup>ミコ</sup>  
三子也之<sup>ノ</sup>女<sup>メ</sup>也<sup>也</sup>。四<sup>四</sup>十<sup>十</sup>二<sup>二</sup>年<sup>年</sup>春<sup>春</sup>正<sup>正</sup>月<sup>月</sup>天<sup>天</sup>皇<sup>皇</sup>崩<sup>崩</sup>冬<sup>冬</sup>十<sup>十</sup>月<sup>月</sup>瘞<sup>瘞</sup>禮<sup>禮</sup>  
記畢<sup>畢</sup>之<sup>之</sup>是<sup>是</sup>時<sup>時</sup>太<sup>太</sup>子<sup>子</sup>行<sup>行</sup>暴<sup>暴</sup>虐<sup>虐</sup>淫<sup>淫</sup>于<sup>于</sup>婦<sup>婦</sup>女<sup>女</sup>國<sup>國</sup>人<sup>人</sup>謗<sup>謗</sup>之<sup>之</sup>群<sup>群</sup>  
不從臣<sup>臣</sup>不<sup>不</sup>從<sup>從</sup>悉<sup>悉</sup>繇<sup>繇</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皇<sup>皇</sup>子<sup>子</sup>爰<sup>爰</sup>太<sup>太</sup>子<sup>子</sup>欲<sup>欲</sup>襲<sup>襲</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皇<sup>皇</sup>子<sup>子</sup>  
而密設兵而<sup>而</sup>密<sup>密</sup>設<sup>設</sup>兵<sup>兵</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皇<sup>皇</sup>子<sup>子</sup>復<sup>復</sup>興<sup>興</sup>兵<sup>兵</sup>將<sup>將</sup>戰<sup>戰</sup>故<sup>故</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括<sup>括</sup>箭<sup>箭</sup>  
輕括箭輕<sup>輕</sup>括<sup>括</sup>箭<sup>箭</sup>始<sup>始</sup>起<sup>起</sup>于<sup>于</sup>此<sup>此</sup>時<sup>時</sup>也<sup>也</sup>時<sup>時</sup>太<sup>太</sup>子<sup>子</sup>知<sup>知</sup>羣<sup>羣</sup>臣<sup>臣</sup>不<sup>不</sup>從<sup>從</sup>百

姓<sup>姓</sup>乖<sup>乖</sup>違<sup>違</sup>乃<sup>乃</sup>出<sup>出</sup>之<sup>之</sup>匿<sup>匿</sup>物<sup>物</sup>部<sup>部</sup>大<sup>大</sup>前<sup>前</sup>宿<sup>宿</sup>祢<sup>祢</sup>之<sup>之</sup>家<sup>家</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皇<sup>皇</sup>  
子<sup>子</sup>聞<sup>聞</sup>則<sup>則</sup>圍<sup>圍</sup>之<sup>之</sup>大<sup>大</sup>前<sup>前</sup>宿<sup>宿</sup>祢<sup>祢</sup>出<sup>出</sup>門<sup>門</sup>而<sup>而</sup>迎<sup>迎</sup>之<sup>之</sup>穴<sup>穴</sup>穗<sup>穗</sup>皇<sup>皇</sup>子<sup>子</sup>  
歌<sup>歌</sup>之<sup>之</sup>曰<sup>曰</sup>於<sup>於</sup>朋<sup>朋</sup>摩<sup>摩</sup>弊<sup>弊</sup>烏<sup>烏</sup>摩<sup>摩</sup>弊<sup>弊</sup>輸<sup>輸</sup>區<sup>區</sup>塗<sup>塗</sup>餓<sup>餓</sup>訶<sup>訶</sup>那<sup>那</sup>社<sup>社</sup>加<sup>加</sup>  
礙礙<sup>礙</sup>訶<sup>訶</sup>區<sup>區</sup>多<sup>多</sup>智<sup>智</sup>豫<sup>豫</sup>羅<sup>羅</sup>泥<sup>泥</sup>阿<sup>阿</sup>梅<sup>梅</sup>多<sup>多</sup>知<sup>知</sup>夜<sup>夜</sup>梅<sup>梅</sup>牟<sup>牟</sup>大<sup>大</sup>前<sup>前</sup>宿<sup>宿</sup>  
祢<sup>祢</sup>谷<sup>谷</sup>歌<sup>歌</sup>之<sup>之</sup>曰<sup>曰</sup>泚<sup>泚</sup>柳<sup>柳</sup>比<sup>比</sup>等<sup>等</sup>能<sup>能</sup>阿<sup>阿</sup>由<sup>由</sup>臂<sup>臂</sup>能<sup>能</sup>古<sup>古</sup>輸<sup>輸</sup>獲<sup>獲</sup>於<sup>於</sup>  
智<sup>智</sup>珥<sup>珥</sup>岐<sup>岐</sup>等<sup>等</sup>泚<sup>泚</sup>柳<sup>柳</sup>比<sup>比</sup>等<sup>等</sup>豫<sup>豫</sup>牟<sup>牟</sup>佐<sup>佐</sup>社<sup>社</sup>旃<sup>旃</sup>等<sup>等</sup>茂<sup>茂</sup>由<sup>由</sup>梅<sup>梅</sup>  
乃<sup>乃</sup>啓<sup>啓</sup>皇<sup>皇</sup>子<sup>子</sup>曰<sup>曰</sup>願<sup>願</sup>勿<sup>勿</sup>害<sup>害</sup>太<sup>太</sup>子<sup>子</sup>臣<sup>臣</sup>將<sup>將</sup>議<sup>議</sup>由<sup>由</sup>是<sup>是</sup>太<sup>太</sup>子<sup>子</sup>自<sup>自</sup>  
死<sup>死</sup>于<sup>于</sup>大<sup>大</sup>前<sup>前</sup>宿<sup>宿</sup>祢<sup>祢</sup>之<sup>之</sup>家<sup>家</sup>一<sup>一</sup>云<sup>云</sup>流<sup>流</sup>十二<sup>十二</sup>月<sup>月</sup>己<sup>己</sup>巳<sup>巳</sup>朔<sup>朔</sup>壬<sup>壬</sup>

伊豫國 十二月己巳朔壬



記即位

本記雄略張

元年甲午  
記百輪王  
張本

午。穴穗皇子即天皇位。尊皇太后曰皇太后。則遷都于石上。是謂穴穗宮。當是時。大泊瀨皇子欲聘瑞齒別天皇之女等。女名不見諸記於是皇女等對曰。君主恒暴強也。儻忽念起。則朝見者。夕被殺。夕見者。朝被殺。今妾等顏色不秀。加以情性拙之。若威儀言語。如毫毛不似王意。豈為親乎。是以不能奉命。遂遁以不聽矣。

元年春二月戊辰朔。天皇為大泊瀨皇子欲聘

記皇太后  
取伯母不  
皇太后  
在母家

納玉纒

大草香皇子妹幡梭皇女。則遣坂本臣祖根使主請於大草香皇子曰。願得幡梭皇女以欲配大泊瀨皇子。爰大草香皇子對言。僕頃患重病。不得愈。譬如物積船以待潮者。然死之命也。何足惜乎。但以妹幡梭皇女之孤而不能易死耳。今陛下不嫌其醜。將滿苜蓿菜之數。是甚之大恩也。何辭命辱。故欲呈丹心。捧私寶名押木珠纒。一云立纒。又磐木纒。附所使臣根使主而敢奉獻。願物



同族不忌其  
人皇位也易  
納諫

雖輕賤。納為信契。於是根使主見押木珠纒。感其麗美。以為盜為已寶。則詐之奏天皇曰。大草香皇子者。不奉命。乃謂臣曰。其雖同族。豈以吾妹得為妻耶。既而留纒入已而不獻。於是天皇信根使主之讒言。則大怒之。起兵圍大草香天皇之家而殺之。是時難波吉師曰。香蚊父子並仕于大草香皇子。共傷其君。无罪死之。則父抱王頸。二子各執王足而唱曰。吾君無罪以死之。

記媒災

同母生子  
可妻

二年乙未

記眉輪王  
皇冠在母

百古  
百古

三年丙申  
記裁

忌磯  
言帝

大草香皇子納中蒂姬  
覆中記帳後皇女生中磯皇女

之死不殉。是不臣矣。即取悉流涕。爰取大草香

皇子之毒中蒂姬納于宮中。因為妃。復遂喚幡梭皇女。配大泊瀨王子。是年也。太歲甲午。

二年春正月癸巳朔己酉。立中蒂姬命為皇后。甚寵也。初中蒂姬命生眉輪王於草香皇子。乃

蓋函立  
此名記注名共於十八年己巳  
以下正史與史鑑合

百古  
同此有死  
蓋函立

天皇為眉輪王。見裁



同族不思其  
人皇位易  
納後

雖輕賤。納為信契。於是根使主見押木珠纒。感其麗美。以為盜為已寶。則詐之奏天皇曰。大草香皇子者。不奉命。乃謂臣曰。其雖同族。豈以吾妹得為妻耶。既而留纒入已。而不獻。於是天皇信根使主之讒言。則大怒之。起兵圍大草香天皇之家而殺之。是時難波吉師曰。香蚊父子並仕于大草香皇子。共傷其君。无罪死之。則父抱王頸。二子各執王足而唱曰。吾君無罪以死之。

同母生子  
可妻

悲乎。我父子三人生事之。死不殉。是不臣矣。即自刎之。死於皇尸側。軍眾悉流涕。爰取大草香皇子之毒中。蒂姬納于宮中。因為妃。復遂喚幡梭皇女。配大泊瀬王子。是年也。太歲甲午。二年春正月癸巳朔己酉。立中蒂姬命為皇后。甚寵也。初中蒂姬命生眉輪王於草香皇子。乃依母以得免罪。常養宮中。三年秋八月甲申朔壬辰。天皇為眉輪王見弑。

二年乙未  
記眉輪王  
事在母

同日有死  
蓋齒立

三年丙申  
記弑



同族不思其  
人皇位易  
納後

雖輕賤。納為信契。於是根使主見押木珠纒。感其麗美。以為盜為已寶。則詐之奏天皇曰。大草香皇子者。不奉命。乃謂臣曰。其雖同族。豈以吾妹得為妻耶。既而留纒入已。而不獻。於是天皇信根使主之讒言。則大怒之。起兵圍大草香天皇之家而殺之。是時難波吉師曰。香蚊父子並仕于大草香皇子。共傷其君。无罪死之。則父抱王頸。二子各執王足而唱曰。吾君無罪。以死之。

同母生子  
可妻

悲乎。我父子三人。生事之。死。不。殉。是不臣矣。即自刎之。死於皇尸側。軍眾悉流涕。爰取大草香皇子之毒中。蒂姬納于宮中。因為妃。復遂喚幡梭皇女。配大泊瀨王子。是年也。太歲甲午。二年春正月癸巳朔己酉。立中蒂姬命為皇后。甚寵也。初中蒂姬命生眉輪王於草香皇子。乃依母以得免。三年秋八月甲申朔壬辰。天皇為眉輪王。見弒。

三年丙申  
記眉輪王  
事在母

眉輪王  
見弒



辭具在大泊  
三年後乃葬菅原伏見陵

瀨天皇記

漢大命 寶末夏也

日本書紀卷第十三

終

尸本三

金草寺四

南無河沙阿佛

由示三〇百十

家  
余打蘇回中記長

日本書紀卷第十四

大泊瀨幼武天皇

雄略天皇

大泊瀨幼武天皇雄朝津間稚子宿祢天皇第

五子也天皇產而神光滿殿長而伉健過人三

年八月穴穗天皇意將沐浴幸干山宮遂登樓

兮遊目因命酒兮肆宴爾乃情盤樂極間以言

談願謂皇后去來穗別天皇女日中蒂姬皇女

皇子大草香皇子娶長田皇女生眉輪王也於  
後穴穗天皇用根臣殺大草香皇子而立中



初注

二  
教皇子  
及四七臣

帝姬皇女為皇右古之曰吾妹稱為妹蓋汝雖親  
語在穴穗天皇結曰吾妹古之曰吾妹稱為妹蓋汝雖親  
眠朕畏眉輪王眉輪王幼年遊戲樓下悉聞所  
談既而穴穗天皇枕皇后膝晝醉眠卧於是眉  
輪王伺其熟睡而刺殺之是日大舍人關姓驟  
言於天皇曰穴穗天皇為眉輪王見殺天皇大  
驚即猜兄等被甲帶刀卒兵自將逼問八鈞白  
彥皇子皇子見其欲害嘿坐不語天皇乃拔刀  
而斬更逼問坂合黑彥皇子皇子亦知將害嘿

坐不語天皇忿怒弥盛乃復并為欲殺眉輪王  
案劾所由眉輪王曰臣元不求天位唯報父仇  
而已坂合黑彥皇子深恐所疑竊語眉輪王遂  
共得間而出逃入圓大臣宅天皇使使乞之大  
臣以使報曰蓋聞人臣有事逃入王室未見君  
王隱匿臣舍方今坂合黑彥皇子與眉輪王深  
恃臣心來臣之舍誰忍送歟由是天皇復益興  
兵圍大臣宅大臣出立於庭索脚帶時大臣妻

日本書紀十四

二



持來脚帶。愴矣傷懷。而歌曰。飯粥能古。數多倍。能婆伽摩。嗚那那。陛下絕。你播你陀。陀始諦。阿。遥比那陀。須暮。大臣裝束已畢。進軍門。跪拜曰。臣雖被戮。莫敢聽命。古人有云。匹夫之志。難可奪。方屬乎臣。伏願大王。奉獻臣女。韓媛與葛城。宅七區。請以贖罪。天皇不許。縱火燔宅。於是大臣與黑彥。皇子眉輪王。俱被燔死。時坂合部連。贊宿祢。抱皇子屍。而見燔死。其舍人等。字也。收。

有古記字

冠市與皇

改注庶  
本以國  
為同校

取所燒。遂難擇骨。盛之一棺。合葬新漢。擬本南。立。蓋是。未詳。冬十月癸未朔。天皇恨穴穗。天皇。曾欲以市邊押盤。皇子傳國。而遥付。囑後事。乃使人於市邊。押盤。皇子陽期。狩獵。勸遊郊野。曰。近江狹狹城山。君韓休言。今於近江。來田。綿蚊。屋野。猪鹿多有。其戴角類。枯樹末。其聚脚。如弱。木林。呼吸氣息。似於朝霧。願與皇子。孟冬。作陰。之月。寒風肅然。之晨。將逍遙於郊野。聊娛情。以。

日本紀十四

三

是は今未大版  
吉れ即有今本村







記春日大娘

長日盤城皇子。少日星川稚宮皇子。見下次有  
 春日，和珥臣深目女。曰童女君生春日大娘皇  
 女。更名高橋童女君者。本是采女。天皇與一夜  
 而服遂生女子。天皇疑不養及女子行步。天皇  
 御大殿物部目大連侍焉。女子過庭目大連顧  
 謂群臣曰。麗哉女子。古人有云。娜眇騰耶。皤磨  
 瑪。此古語。徐步清庭者言。誰女子。天皇曰。何故  
 問耶。目大連對曰。臣觀女子行步容儀能似天

記古語

導河道三行傳解圖史作導臣考

皇天皇曰。見此者咸言如卿所導。然朕與一霄  
 而服產女殊常。由是生疑。大連曰。然則一霄喚  
 幾迴乎。天皇曰。七迴喚之。大連曰。此娘子以清  
 身意奉與一霄。安輒生疑。嫌他有潔。臣聞易產  
 腹者以禪觸體。即便懷服。况與然霄而妄生疑  
 也。天皇命大連以女子為皇女。以母為妃。是年  
 也大歲丁酉。

河澄三行傳解圖史作導臣考

二年秋七月。百濟池津媛違天皇將幸。媯於石

濟吉和郡有地。作川村。百

媯媯命。上女。ナシ。ナシ。



記春日大娘

長日盤城皇子。少日星川稚宮皇子。見下次有  
 春日，和珥臣深目女。曰童女君生春日大娘皇  
 女。更名高橋童女君者。本是采女。天皇與一夜  
 而服遂生女子。天皇疑不養及女子行步。天皇  
 御大殿物部目大連侍焉。女子過庭。目大連顧  
 謂群臣曰。麗哉女子。古人有云。娜眇騰耶。皤磨  
 瑪。此古語未詳徐步清庭者。言誰女子。天皇曰。何故  
 問耶。目大連對曰。臣觀女子行步容儀能似天

記古語

導河道行建解國史作導臣考

皇天皇曰。見此者。咸言如卿所導。然朕與一宵  
 而服產女。殊常。由是生疑。大連曰。然則一宵喚  
 幾迴乎。天皇曰。七迴喚之。大連曰。此娘子以清  
 身意奉與一宵。安輒生疑。嫌他有潔。臣聞易產  
 腹者。以禪觸體。即便懷服。况與終宵而妄生疑  
 也。天皇命大連以女子為皇女。以母為妃。是年  
 也大歲丁酉。

二年戊戌 記百濟百女

二年秋七月。百濟池津媛違天皇將幸。媼於石



百濟新撰  
夫人  
記實人部

河楯舊本云石河。天皇大怒，詔大伴室屋大連，使來目部張夫婦四支於木，置假殿上以火燒死。百濟新撰云：已巳年蓋鹵王立，天皇遣阿禮，死。如路來索女，即百濟莊飾慕尼夫人，女曰適。替女，即貢。冬十月辛未朔癸酉，幸于吉野宮丙進於天皇。并。子幸御馬瀨命，虞人縱獵，凌重瀨，赴長恭未及。移影彌什七八，每獵大獲鳥獸，將盡遂旋憩乎林泉，相羊乎藪澤，息行夫展車馬，問羣臣曰：「獵場之樂，使膳夫割鮮，何與自割？」羣臣忽莫能對。

於是天皇大怒，拔刀斬御者大津馬飼。是日車駕至自吉野宮，國內居民咸皆振怖。由是皇太后與皇后聞之大懼，使倭來女相媛舉酒迎進。天皇見采女面貌端麗，形容溫雅，乃和顏悅色。曰：「朕豈不欲覩汝妍笑，乃相携乎？」入於後宮。語太后曰：「今日遊獵，大獲禽獸，欲與羣臣割鮮野饗，歷問羣臣，莫能有對。故朕嗔焉。」皇太后知斯詔情，奉慰天皇曰：「群臣不悟陛下因遊獵場置。」



新羅本紀 慈悲麻立子立二年夏四月倭人以兵船百餘艘於東邊進圍月吸四面矢石如雨王城守賊將退出兵擊敗之追至海口賊溺死者過半  
三年

害人部降問群臣羣臣嘿然理且難對今貢未  
晚以我為初膳臣長野能作害膳願以此貢天  
皇跪禮而受曰善哉鄙人所云貴相知心此之  
謂也皇太后視天皇悅歡喜盈懷更欲貢人曰  
我之厨人兔田御戸部真鋒田高天以此二人  
請將加貢為害人部自茲以後大倭國造吾子  
籠宿祢貢狹穗子鳥別為害人部臣連伴造國  
造又隨續貢是月置史戸河上舍人部天皇以

心為師誤殺人衆天下誹謗言大惡天皇也唯  
所愛寵中部身狹村主青檜隈民使博德等也  
三年其四月阿閉臣國見更名機讚榜幡皇女  
與湯人廬城部連武彦曰武彦汗皇女而使任  
身湯人此武彦之父枳苜喻聞此流言恐禍及  
身誘卒武彦於廬城河偽使鸕鷀沒水捕魚因  
其不意而打殺之天皇聞遣使者案問皇女皇  
女對言妾不識也俄而皇女トモキテ持神鏡詣於五

不意而



袋帳座  
郡四島中  
神社御大  
神鏡坐長  
宇定祝坐  
比東限五  
今本抄人  
亦兼作男  
家中央在  
物同部

十鈴河上伺人不行埋鏡經死天皇疑皇女不  
在恒使闇夜東西求覓乃於河上虹見如蛇四  
五丈者堀虹起處而獲神鏡移行未遠得皇女  
屍剖而觀之腹中有物如水水中有石枳苜喻  
由斯得雪子罪還悔殺子報殺國見逃匿石上  
神宮

四年春二月天皇射獵於葛城山忽見長人來  
望丹谷面貌容儀相似天皇天皇知是神猶故

楚辭仍羽人五丹丘 注丹丘 丹丘 丹丘 丹丘 丹丘

問曰何處公也長人對曰現人之神先稱王諱  
然後應導天皇答曰朕是幼武尊也長人次稱  
曰僕是一事主神也遂與盤干遊田駘逐一鹿  
相辭發箭並響馳駢言詞恭恪有若逢仙於是  
日晚田罷神侍送天皇至來目水是時百姓咸  
言有德天皇也秋八月辛卯朔戊申行幸吉野  
宮庚戌幸于河上小野命真人駘獸欲躬射而  
待虻疾飛來嗜天皇臂於是蜻蛉忽然飛來



地此

蟲將去シテ天皇嘉厥有心詔羣臣曰為朕讚カク蜻蛉

歌賦之群臣莫能敢賦者天皇乃口號曰野磨

等能鳴武羅能陀該你之之苻湏登拖例柯舉

能居登餒哀磨陞你麻鳴湏一本以餒哀磨陞

枳能阿娛羅你陀陀伺一本以陀陀施都魔枳

能阿娛羅你陀陀伺斯斯魔都登倭我伊麻西

磨佐謂麻都登倭我陀陀西磨陀俱苻羅爾阿

武柯枳都枳都魯能阿武鳴媯枳豆波野俱譬

波賦武志謀餒哀枳湏你磨都羅苻難我柯陀

播於柯武媯岐豆斯麻野麻登一本以波賦武

矩能御等難你於波武登蘇羅湏豆野因讚蜻

鈴名此地為蜻蛉野

五年春二月天皇按獵于葛城山靈鳥忽來其

大如雀尾長曳地而且鳴曰努力努力俄而見

逐噴猪從草中暴出逐人猶徒緣樹大懼天皇

類史作努カ



詔舍人曰猛獸逢人則止宜逆射而且刺舍人  
性懦弱緣樹失色五情無主嗔猪直來欲噬天  
皇天皇用弓刺止舉脚踏殺於是田罷欲斬舍  
人舍人臨刑而作歌曰野須湊斯志倭我餒  
枳涿能阿蘓磨斯志斯能宇拖枳舸斯固涿  
倭我尼早能哀利志阿理烏能宇倍能婆利我  
曳陀阿西鳴皇后聞悲興感止之詔曰皇后不  
與天皇而顧舍人對曰國人皆謂陛下安野而

好獸無乃不可乎今陛下以嗔猪故而斬舍人  
陛下譬無異於豺狼也天皇乃與皇右上车歸  
呼萬歲曰樂哉人皆從禽獸朕獵得善言而歸  
夏四月百濟加須利君蓋鹵王也飛聞池津媛之所  
燔殺適統督也而籌議曰昔貢女人為采女而既  
無禮失我國名自今以後不合貢女乃告其弟  
軍君岷支也曰汝宜往日本以事天皇軍君對曰  
上君命不可奉違願賜君婦而後奉遣加須利



君則以孕婦既嫁與軍君曰我之孕婦既當產  
月若於路產奠載一船隨至何處速令送國遂  
與辭訣奉遣於朝六月丙戌朔孕婦果如加須  
利君言於筑紫各羅嶋產兒仍名此兒曰嶋君  
於是軍君即以一船送嶋君於國是為武寧王  
百濟人呼此嶋曰主嶋也秋七月軍君入京既  
而有吾子百濟新撰云辛丑年蓋齒王遣王遣  
之好也

中山記大德  
而西健吉

六年春二月壬子朔日天皇在平白野

**查照**  
宋孝武大明六年詔授良東將軍倭王  
稱使持節都督倭西新羅任那加羅秦韓帶韓七國諸  
軍事安東大將軍倭王  
正史雄略卷一十年壬子  
順帝紀卷一十年  
文獻通考卷三百二十四倭  
武智雄略

慈惠每立丁立五年夏五月  
倭人破活用武野人  
而去年

虞波斯於是名小野曰道小野三月辛巳朔丁  
亥天皇欲使后妃親桑以勸蠶事爰命螺贏  
人名也此聚國內蚕於是螺贏誤聚嬰兒奉獻  
云須我屢



君則以孕婦既嫁與軍君曰我之孕婦既當產  
月若於路產奠載一船隨至何處速令送國遂  
與辭訣奉遣於朝六月丙戌朔孕婦果如加須  
利君言於筑紫各羅嶋產兒仍名此兒曰嶋君  
於是軍君即以一船送嶋君於國是為武寧王  
百濟人呼此嶋曰主嶋也秋七月軍君入京既  
而有吾子百濟新撰云辛丑年蓋齒王遣王遣  
之好也五日後

中山記大德  
而重健吉

六年春二月壬子朔乙卯天皇遊乎泊瀨小野  
觀山野之體勢慨然興感歌曰舉慕利矩能播  
都制能野磨播伊麻拖智能與慮斯企野磨和  
斯里底能與廬斯企夜磨能擾慕利矩能播都  
制能夜麻播阿野休于羅盧波斯阿野休于羅  
虞波斯於是名小野曰道小野三月辛巳朔丁  
亥天皇欲使后妃親桑以勸蠶事爰命螺贏スカル  
人名也此聚國內蚕於是螺贏誤聚嬰兒奉獻  
云須我屢

大正十一年  
三月十四日  
...



天皇天皇大咲賜嬰兒於螺贏曰汝宜自養螺  
贏即養嬰兒於宮墻下仍賜姓為少子部連夏  
四月吳國遣使貢獻

七年秋七月甲戌朔丙子天皇詔少子部連果

照查 國 蠶 雜 本 紀 為 非 有 正 王 之 一 年 春 日 倭 人 侵 能 良 不 克 而 去 王 命 成 德 智 勇 伏 候 於 路 要 擊 大 敗 之 王 以 倭 人 倭 女 侵 羅 囉 鳴 緣 汝 精 力 過 人 自 行 捉 來 螺 贏 答 曰 試 坂 神 也

往捉之乃登三諸岳捉取大蛇奉示天皇天皇  
不齋戒其雷虺虺目精赫赫天皇畏蔽目不見

物忌給 五ノイニ 山事留引...

却

却入殿中使放於岳仍改賜名為雷八月官者

吉備弓削部虛空取急歸家吉備下道臣前津

屋留使虛空經月不肯聽上京都天皇遣身毛

君大夫召焉虛空被召來言前津屋以小女為

天皇人以大女為己人競令相鬪見幼女勝即

拔刀而殺復以小雄雞呼為天皇雞拔毛剪翼

以大雄雞呼為己雞著鈴金距競令鬪之見

雞勝亦拔刀而殺天皇聞是語遣物部兵士三

或本云國造吉備臣山



天孫本紀卷之...

天皇天皇大咲賜嬰兒於螺贏曰汝宜自養螺  
贏即養嬰兒於宮墻下仍賜姓為少子部連夏  
四月吳國遣使貢獻

七年秋七月甲戌朔丙子天皇詔少子部連螺

贏曰朕欲見三諸岳神之形或云此山之神為大物代主神也或

云菟田墨汝膂力過人自行捉來螺贏答曰試

往捉之乃登三諸岳提取大蛇奉示天皇天皇

不齋戒其雷虺虺目精赫赫天皇畏蔽目不見

山書皆同云引...

却

却入殿中使放於岳仍改賜名為雷八月官者

吉備弓削部虛空取急歸家吉備下道臣前津

屋留使虛空經月不肯聽上京都天皇遣身毛

君大夫召焉虛空被召來言前津屋以小女為

天皇人以大女為己人競令相鬪見幼女勝即

拔刀而殺復以小雄雞呼為天皇雞拔毛剪翼

以大雄雞呼為己雞著鈴金距競令鬪之見悉

雞勝亦拔刀而殺天皇聞是語遣物部兵士三

...



十人誅殺前津屋并族七十人是歲吉備上道  
 臣田狹侍於殿側盛稱稚媛於朋友曰天下麗  
 人莫若吾婦茂矣綽矣諸好備矣曄矣温矣種  
 相足矣鈿花弗御蘭澤無加曠世罕儔當時獨  
 秀者也天皇傾耳遙聽而心悅焉便欲自求稚  
 媛為女御并田狹為任那國司俄而天皇幸稚  
 媛田狹臣娶稚媛而生兄君弟君也  
別本云田狹臣婦名媛者葛城襲津彦子玉田宿禰之  
女也天皇聞體貌麗豐殺夫自幸焉  
 田狹既之

云云夏具任那部

任所聞天皇之幸其婦思欲求援而入新羅于  
 時新羅不事中國天皇詔田狹臣子弟君與吉  
 備海部直赤尾曰汝宜往罰新羅於是西漢才  
 伎歡因知利在側乃進而奏曰巧於奴者多在  
 韓國可召而使天皇詔群臣曰然則宜以歡因  
 知利副弟君等取道於百濟并下勅書令獻巧  
 者於是弟君銜命卒衆行到百濟而入其國國  
 神化為老女忽然逢路弟君就訪國之遠近老



女報言復行一日而復可到弟君自思路遠不  
伐而還集**百濟**所貢今來才伎於大嶋中託  
稱候風淹留數月任那國司田狹臣乃嘉弟君  
不伐而還密使人於百濟戒弟君曰汝之領項  
有何牢錮而伐人乎傳聞天皇幸吾婦遂有兒  
息見上文今恐禍及於身可躡足待吾兒汝者  
跨據百濟勿使通於日本吾者據有任那亦勿  
通於日本弟君之婦樟媛國家情深君臣義切

忠踰白日節冠青松惡斯謀叛盜殺其夫隱埋  
室內乃與海部直赤尾將百濟所獻手末才伎  
在大嶋天皇聞弟君不在遣日鷹吉士堅磐固  
安錢堅磐此云使共復命遂即安置於倭國吾  
礪廣津邑而病死者衆比廣津此云由是天皇詔  
大伴大連室屋命東漢直掬以新漢陶部高貴  
鞍部堅貴盡部因斯羅我錦部定安那錦譯語  
郊安那等遷居干上桃原下桃原真神原三所



或本云吉備臣弟君還自百濟  
獻漢手以部衣縫部害人部  
皆不讀部上向之

八年春二月遣身狹村主青檜隈民使博德使  
於吳國自天皇即位至于是歲新羅國皆誕苞  
苴不入於今八年而大懼中國之心脩好於高  
麗由是高麗王遣精兵一百人守新羅有頃高  
麗軍士一人取假歸國時以新羅人為典馬  
此云于而顧謂之曰汝國為吾國所破非久矣  
一本云汝國果其典馬聞之陽患其腹退而在  
成吾土非久矣

後遂逃入國說其所語於是新羅王乃知高麗  
偽守遣使馳告國人曰人殺家內所養鷄之雄  
者國人知意盡殺國內所有高麗人惟有遣高  
麗一人乘間得脫逃入其國皆具為說之高麗  
王即發軍兵出聚筑足流城或本云都斯岐城遂歌舞  
興樂於是新羅王夜聞高麗軍四面歌舞知賊  
盡入新羅地乃使人於任那王曰高麗王征伐  
我國當此之時若綴旒然國之危殆過於累卵



命之脩短大所不計伏請救於日本府行軍元帥等由是任那王勸膳臣班鳩班鳩此云吉備臣小梨難波吉士赤日子往救新羅膳臣等未至營止高麗諸將未與膳臣等相戰皆怖膳臣等乃自力勞軍令軍中促為攻具急進攻之與高麗相守十餘日乃夜鑿險為地道悉過轡車設奇兵會明高麗謂膳臣等為遁也悉軍來追乃縱奇兵步騎夾攻大破之二國之惡自此而

生言二國者高麗新羅也膳臣等謂新羅曰汝以至弱當至強官軍不救必為所乘將成人地殆於此役自今以後豈背天朝也

九年春二月甲子朔遣九河内直香賜與采女祠胸方神香賜與采女既至壇所香賜此云及將行事新其采女天皇聞之曰祠神祈福可不慎歟乃遣難波日鷹吉士將誅之時香賜即逃已不在天皇復遣弓削連豐穗普求國內縣遂



於三嶋郡藍原執而斬焉三月天皇欲親伐新  
 羅神戒天皇曰無往也天皇由是不果行勅紀  
 小弓宿祢蘇我韓子宿祢大伴談連談此云小  
 鹿火宿祢等曰新羅自居西土累葉稱臣朝聘  
 無違貢職允濟逮乎朕之王天下投身對馬之  
 外竄跡匪羅之表阻高麗之貢吞百濟之城况  
 復朝聘既闕貢職莫脩狼子野心飽飛飢附以  
 汝四卿并為大將宜以王帥薄伐天討龔行於

是紀小弓宿祢使大伴室屋大連憂陳於天皇  
 曰臣雖拙弱敬奉勅矣但今臣婦命過之際莫  
 能視養臣者公與將此事具陳天皇於是大伴  
 室屋大連具為陳之天皇聞悲頽歎以吉備上  
 道采女大海賜於紀小弓宿祢為隨身視養遂  
 推轂以遣焉紀小弓宿祢等即入新羅行屠傍  
 郡行屠並擊新羅王夜聞官軍四面鼓聲知盡得  
 地與數百騎馬軍亂走是以大敗小弓宿祢

日本紀十四 十六



大氏  
大夫之臣  
其夫曰王

追斬敵將陣中，喙地悉定，遺衆不下。紀小弓宿  
衿亦收兵，與大伴談連等會兵，復大振，與遺衆  
戰。是夕，大伴談連及紀齒前來，目連皆力鬪而  
死。談連從人同姓津麻呂，後入軍中，尋覓其主。  
從軍覓出，問曰：「吾主大伴公何處在也？」人告之  
曰：「汝主等果為敵手所殺，指示屍處。」津麻呂聞  
之，踏叱曰：「主既已陷，何用獨全？因復赴敵。」同時  
殞命。有項遺衆自退，官軍亦隨而却。大將軍紀

小弓宿衿值病而薨。夏五月，紀大磐宿衿聞父  
既薨，乃向新羅執小鹿火。宿衿所掌兵馬船官  
及諸小官，專用威命。於是小鹿火宿衿深悉乎  
大磐宿衿，乃詐告於韓子宿衿曰：「大磐宿衿謂  
僕曰：『我當復執韓子宿衿所掌之官，不久也。願  
固守之。』由是韓子宿衿與大磐宿衿有隙。於是  
百濟王聞日本諸將緣小事有隙，乃使人於韓  
子宿衿等曰：『欲觀國場，請垂降臨。』是以韓子宿



祢等並轡而往及至於河大磐宿祢飲馬於河  
是時韓子宿祢從後而射大磐宿祢鞍瓦後橋  
大磐宿祢愕然反視射隨韓子宿祢於中流而  
死是三臣由前相競行亂於道不及百濟王宮  
而却還矣於是采女大海從小弓宿祢喪到來  
日本遂憂諮於大伴室屋大連曰妾不知葬所  
願占良地大連即為奏之天皇勅大連曰大將  
軍紀小弓宿祢龍驤虎視旁眺八維掩討逆節

折衝四海然則身勞萬里命墜三韓宜致哀矜  
死視喪者又汝大伴卿與紀卿等同國近隣之  
人由來尚矣於是大連奉勅使土師連小鳥作  
冢墓於田身輪邑而葬之也由是大海欣悅不  
能自默以韓奴室兄磨弟磨御倉小倉針六口  
送大連吉備上道蚊嶋田邑家人部是也別小  
鹿火宿祢從紀小弓宿祢喪來時獨留甬國使  
倭子連連未詳何姓人奉八咫鏡於大伴大連而祢請

京日根即  
大伴室屋  
麻呂作唐  
高仲和允  
西區難波  
國史記

倭子連何姓人奉八咫鏡於大伴大連而祢請







云是鵝為筑紫嶺縣由是水間君恐怖憂愁不

能自默獻鴻十侯與養鳥人請以贖罪天皇許

焉冬十月乙卯朔辛酉以水間君所獻養鳥人

等安置於輕村磐余村二所

十一年夏五月辛亥朔近江國栗太郡言白鷗

鷄居于谷上濱因詔置川瀨舍人秋七月有從

百濟國逃化來者自稱名曰貴信又稱貴信吳

國人也磐余吳琴彈壇手屋形麻呂等是其後

平所取の事

也冬十月鳥官之禽為菟田人狗所嚙死天皇

瞋黥面而為鳥養部於是信濃國直丁與武藏

國直丁侍宿相謂曰嗟乎我國積鳥之高同於

小墓且暮而食尚有其餘今天皇由一鳥之故

而黥人面太無道理惡行之主也天皇聞而使

聚積之直丁等不能忽備仍詔為鳥養部

十二年夏四月丙子朔己卯身狹村主青與檜

隈民使博德出使于吳冬十月癸酉朔壬午天



皇命木上コノタニ鬪トウ鷄ニ御田ニ一本云猪名部始起樓閣御田蓋誤也

於是御田登樓疾走四方有若飛行時有伊勢

采女仰觀樓上恠彼疾行顛仆於庭覆所擊饌

饌者御膳之物也天皇便疑御田斫其采女自念將刑

而付物部時秦酒公侍坐欲以琴聲使悟於天

皇橫琴彈曰柯武柯噬能伊制能伊制能奴能

娑柯曳鳴伊哀甫流柯枳底志我都矩屢麻泥

爾今イホ飯イホ哀イホ枳イホ涿爾イホ柯イホ拖イホ俱イホ都イホ柯イホ陪イホ麻イホ都イホ羅イホ武イホ騰イホ倭イホ

我伊能致謀那我俱母馘騰伊比志拖俱弥ミ皤ハ  
夜阿拖羅陀俱弥皤夜於是天皇悟琴聲而赦其罪

十三年春三月狹穗彦玄孫齒田根命竊斫采

女山邊小嶋子天皇聞以齒田根命收付於物

部目大連而使責讓齒田根命以馬八匹大刀

八口ヤ殺除罪過ツ既而歌曰耶麼能謎能故思麼

古喻衛爾比登涅羅賦宇麼能耶都擬播鳴思



稽矩謀那斯目，大連聞而奏之。天皇使齒田根命資財，露置於餌香市邊。橘本之士遂以餌香長野邑賜物部目，大連秋八月播磨國御井隈人文石小麻呂有力強心肆行暴虐，路中抄劫不使通行。又斷商客船，悉以奪取，兼違國法，不輸租賦。於是天皇遣春日小野臣大樹領敢死士一百，並持火炬圍宅而燒。時自火炎中白狗暴出，逐大樹。臣其大如馬，大樹臣神色不變。

拔刀斬之，即化為文石。小麻呂秋九月木工猪名部真根以石為質，揮斧斲材，終日斲之，不誤傷刃。天皇遊詣其所，而恠問曰：「恒不誤中石耶？」真根荅曰：「竟不誤矣。乃喚集采女，使脫衣裙而著犢鼻露所，相撲於是。真根暫停仰視而斲，不覺手誤傷刃。天皇因噴讓曰：「何處奴不畏朕用，不負心妄斬？」荅仍付物部使刑於野。爰有同伴巧者，歎惜真根而作歌曰：「姁拖羅斯枳偉儺謎。」



能陀俱弥柯該志須弥儼瞞育我那稽摩拖例  
 柯柯該武預姁拖羅須弥儼瞞天皇聞是歌反  
 生悔惜喟然頽歎曰幾失人哉乃以赦使乘於  
 甲斐黑駒馳詣刑所止而赦之用解徽纏復作  
 歌曰農播拖磨能柯彼能矩廬古磨矩羅枳制  
 播伊能致志儼磨志柯彼能俱廬古磨一本本換伊能致  
志儼磨志而云伊志柯碼阿羅磨志  
 十四年春正月丙寅朔戊寅身狹村主青等共

吳國使將吳所獻手未才伎漢織吳織及衣縫  
 兄媛弟媛等泊於住吉津是月為吳客道通磯  
 齒津路名吳坂三月命臣連迎吳使即安置吳  
 人於檜隈野因名吳原以衣縫兄媛奉大三輪  
 神以弟媛為漢衣縫部也漢織吳織衣縫是飛  
 鳥衣縫部伊勢衣縫之先也夏四月甲午朔天  
 皇欲設吳人歷問群臣曰其共食者誰好乎羣  
 臣僉曰根使主可天皇即命根使主為共食者

日本紀十四  
 二十三  
 吳國使將吳所獻手未才伎漢織吳織及衣縫  
 兄媛弟媛等泊於住吉津是月為吳客道通磯  
 齒津路名吳坂三月命臣連迎吳使即安置吳  
 人於檜隈野因名吳原以衣縫兄媛奉大三輪  
 神以弟媛為漢衣縫部也漢織吳織衣縫是飛  
 鳥衣縫部伊勢衣縫之先也夏四月甲午朔天  
 皇欲設吳人歷問群臣曰其共食者誰好乎羣  
 臣僉曰根使主可天皇即命根使主為共食者



遂於石上高拔原饗吳人時密遣舍人視察狀  
飭舍人復命曰根使主所著玉纒大貴冢好又  
衆人云前迎使時又亦著之於是天皇欲自見  
命臣連裝如饗之時引見殿前皇后仰天歎歎  
帝泣傷哀天皇問曰泣耶皇后避床而對曰此  
玉纒者昔妾兄大草香皇子奉穴穗天皇勅進  
妾於陛下時爲妾所獻之物也故致疑於根使  
主不覺涕垂哀泣矣天皇聞驚大怒深責根使

記

主對言死罪死罪實臣之愆詔根使主自今以  
後子子孫孫八十聯綿莫預羣臣之例乃將斬  
之根使主逃匿至於日根造稻城而待戰遂爲  
官軍見殺天皇命有司二分子孫一分爲大草  
香部民以封皇后一分賜茅渟縣主爲負囊者  
即求難波吉士曰香香子孫賜姓爲大草香部  
吉士其日香香某語在穴穗天皇紀事平之後  
小根使主小根使主根使主子也夜卧謂人曰天皇城不



堅我父城堅天皇傳聞是語使人見根使主宅  
實如其言故收殺之根使主之後為坂本臣自  
是始焉

十五年秦民分散臣連等各隨欲駭使勿委秦

造由是秦造酒甚以為憂而仕於天皇天皇愛

寵之詔聚秦民賜於秦酒公公仍領率百八十

種勝奉獻庸調御調也給繖充積朝廷因賜姓

曰島豆麻佐一云禹益積之母利麻

紀伊郡  
紀伊郡  
紀伊郡

十六年秋七月詔宜桑國縣殖桑又散遷秦民

使獻庸調冬十月詔聚漢部定其伴造者賜姓

曰直一本云賜漢使

十七年春三月丁丑朔戊寅詔土師連等使進

應盛朝夕御膳清器者於是土師連祖吾笥仍

進攝津國來狹狹村山背國內村俯見村伊勢

國藤形村及丹波但馬因幡私民部名曰贄土

師部

世記安濃郡今屬今名天田郡和名高野郡大和郡又伊勢郡也  
土云同攝津國也

日本書紀卷之四



於

十八年秋八月己亥朔戊申遣物部菟代宿禰  
物部目連以伐伊勢朝日即朝日即聞官軍至  
即逆戰於伊賀青墓自矜能射謂官軍曰朝日  
即手誰人可中也其所發箭穿二重甲官軍皆  
懼菟代宿禰不敢進擊相持二日一夜於是物  
部目連自執太刀使筑紫聞物部大芥手執楯  
叱於軍中俱進朝日即乃遙見而射穿大芥手  
楯二重甲并入身肉一寸大芥手以楯醫物部

目連目連即獲朝日即斬之由是菟代宿禰羞  
愧不克七日不復命天皇問侍臣曰菟代宿禰  
何不復命爰有讚岐田虫別進而奏曰菟代宿  
禰怯也二日一夜之間不能擒執朝日即而物  
部目連率筑紫聞物部大芥手獲斬朝日即矣  
天皇聞之怒輒奪菟代宿禰所有猪名部賜物  
部目連

十九年春三月丙寅朔戊寅詔置穴穗部



二十年冬高麗王大發軍兵伐盡百濟爰有少  
許遺衆聚居倉下兵糧既盡憂泣茲深於是高  
麗諸將言於王曰百濟心許非常臣每見之不  
覺自失恐更募生請遂除之王曰不可矣寡人  
聞百濟國者日本國之官家所由來遠久矣又  
王入仕天皇四隣之所共識也遂止之百濟記云蓋鹵  
王乙卯年冬伯大軍來攻大城七日七夜王城  
降陷遂失尉禮國王及太子等皆沒敵手  
二十一年春三月天皇聞百濟為高麗所破以

此卷羅年紀意恐每立於二十二年  
夏五月倭人率兵五萬討百濟  
竟無功而還 二十二年

與其國時人皆云百濟  
負賴於天皇更造其國

利賜味哆王蓋是誤也久麻那利者任那國  
哆呼利聯 縣 邑也

二十二年春正月己酉朔以白髮皇子為皇太  
子秋七月丹波國餘社郡管川人水江浦嶋子  
乘舟而釣遂得大龜便化為女於是浦嶋子感  
以為婦相逐入海到蓬萊山歷觀仙衆語在別

○二云九月  
望外宮鎮  
至今年  
此年此用此  
此此此



二十年冬高麗王大發軍兵伐盡百濟爰有少  
許遺衆聚居倉下兵糧既盡憂泣茲深於是高  
麗諸將言於王曰百濟心許非常臣每見之不  
覺自失恐更募生請遂除之王曰不可矣寡人  
聞百濟國者日本國之官家所由來遠久矣又  
王入仕天皇四隣之所共識也遂止之百濟記云蓋鹵  
王乙卯年冬伯大軍來攻大城七日七夜王城  
降陷遂失尉禮國王及太子等皆沒敵手  
二十一年春三月天皇聞百濟為高麗所破以

久麻那利賜汝洲王救興其國時人皆云百濟  
國雖屬既亡聚憂倉下實賴於天皇更造其國  
汝洲王蓋鹵王母弟也日本舊記云以久麻那  
利賜味哆王蓋是誤也久麻那利者任那國  
哆呼利聯哆呼利聯也  
二十二年春正月己酉朔以白髮皇子為皇太  
子秋七月丹波國餘社郡管川人水江浦嶋子  
乘舟而釣遂得大龜便化為女於是浦嶋子感  
以為婦相逐入海到蓬萊山歷觀仙衆語在別

望外宮鎮望  
至今年九月  
此用此  
外宮口

久麻那利賜汝洲王



卷

照查

宣順帝昇明二年遣使上表言前昔祖躬躬授甲冑政濟  
 山川不違寧外東征毛人五十九國西服衆夷六十六國陵東  
 海北九十五王王道肅奉廓土遐畿累寧用宗不遵于  
 歲運而消其飾船而向樂無道同宗不遵于  
 才欲... 父兄之... 忠節紹... 慕聲... 梁武帝即位... 征東大將軍

船師以擊高麗秋七月辛丑朔天皇寢疾不預

詔賞爵支度事無巨細並付皇太子八月庚午

朔丙子天皇疾弥甚與百寮辭訣握手歔歔崩

于大殿遺詔於大伴室屋大連與東漢掬直曰

方今區宇一家烟火萬里百姓艾安四夷賓服

此又天意欲寧區夏所以小心勵已日慎一日

南各... 宣... 乃君臣... 令普天... 司郡司... 乃君臣... 令普天... 宣... 乃君臣... 令普天...

之下永安安樂不謂遘疾弥留至於大漸此乃



大正十三年夏四月百濟文介王薨天皇以昆支  
王五子中第二末多王幼年聰明勅喚內裏親  
撫頭面試勅慇懃使王其國仍賜兵器并遣筑  
紫國軍士五百人衛送於國是為東城王是歲  
百濟調賦益於常例筑紫安致臣馬飼臣等率  
船師以擊高麗秋七月辛丑朔天皇寢疾不預  
詔賞爵支度事無巨細並付皇太子八月庚午

二十三年夏四月百濟文介王薨天皇以昆支  
王五子中第二末多王幼年聰明勅喚內裏親  
撫頭面試勅慇懃使王其國仍賜兵器并遣筑  
紫國軍士五百人衛送於國是為東城王是歲  
百濟調賦益於常例筑紫安致臣馬飼臣等率  
船師以擊高麗秋七月辛丑朔天皇寢疾不預  
詔賞爵支度事無巨細並付皇太子八月庚午

朔丙子天皇疾弥甚與百寮辭訣握手歔歔崩  
于大殿遺詔於大伴室屋大連與東漢掬直曰  
方今區宇一家烟火萬里百姓艾安四夷賓服  
此又天意欲寧區夏所以小心勵已日慎一日  
為百姓故也臣連伴造每日朝參國司郡司  
時朝集何不整竭心府誠勅慇懃義乃君臣  
兼父子庶籍臣連智力內外歡心欲令普天  
之下永安樂不謂遘疾弥留至於大漸此乃

大正十三年夏四月百濟文介王薨天皇以昆支  
王五子中第二末多王幼年聰明勅喚內裏親  
撫頭面試勅慇懃使王其國仍賜兵器并遣筑  
紫國軍士五百人衛送於國是為東城王是歲  
百濟調賦益於常例筑紫安致臣馬飼臣等率  
船師以擊高麗秋七月辛丑朔天皇寢疾不預  
詔賞爵支度事無巨細並付皇太子八月庚午

大正十三年夏四月百濟文介王薨天皇以昆支  
王五子中第二末多王幼年聰明勅喚內裏親  
撫頭面試勅慇懃使王其國仍賜兵器并遣筑  
紫國軍士五百人衛送於國是為東城王是歲  
百濟調賦益於常例筑紫安致臣馬飼臣等率  
船師以擊高麗秋七月辛丑朔天皇寢疾不預  
詔賞爵支度事無巨細並付皇太子八月庚午



人生常分何足言及但朝野衣冠未得鮮麗教化政刑猶未盡善興言念此唯以留恨今年踰若干不復稱天筋力精神一時勞竭如此之事本非為止欲安養百姓所以致此生子孫誰不屬念既為天下事須割情今星川王心懷悖惡行闕友于古人有言知臣莫若君知子莫若父縱使星川得志共治家國必當戮辱遍於臣連酷毒流於民庶夫惡子孫已為百姓所憚好子

孫足堪負荷大業此雖朕家事理不容隱大連等民部廣大充盈於國皇太子地居上嗣仁孝著聞以其行業堪成朕志以此共治天下朕瞑目何所復恨一本云星川王腹惡心龜天下著是時征新羅將軍吉備臣尾相助勿令侮慢代行至吉備國過家後所率五百蝦夷等聞天皇崩乃相謂之曰領制吾國天皇既崩時不可失也乃相聚結侵寇傍郡於是尾代從家來會

日本書紀十四 二十九



蝦夷於（ハル）婆娑水門（ミナト）合戰而射蝦夷等或踊或伏  
 能避脫（サカ）箭終不可射是以尾代空彈（ユル）弓弦於海  
 濱上射死踊伏者二隊二囊之箭既盡即喚船  
 人索箭船人恐而自退尾代乃立弓執末而歌  
 曰溺致你阿賦耶鳴之慮能古阿每你舉曾枳  
 舉曳（ヒ）儒阿羅每矩你你播枳舉曳底那唱訖自  
 斬數人更追至丹波國浦掛水門盡逼殺之（本一）  
云追至浦掛遣人盡殺身多  
 日本書紀卷第十四  
 終

南無阿彌陀佛

熱田宮前寺 金蓮寺（代四）

永和三年七月日

類聚日本書紀後名傳  
 享和三年八月



